

股票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编号：2018-08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月24日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7人，实到监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设立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反对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26 日